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 山东乐享团膳餐饮有限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淄博市中心医院（单位名称）的淄博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运营管理服务外包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 淄博市中心医院东院区餐厅运营管理服务外包项目（标的名称） ，属于餐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山东乐享团膳餐饮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213 人，营业收入为 2124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97 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、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接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山东乐享团膳餐饮有限公司

日期： 2026 年 6 月 4 日

注：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